

国务院发布意见 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

为加快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改进预算管理和控制,国务院昨日发布《关于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的意见》。根据《意见》,中期财政规划按照三年滚动方式编制,第一年规划约束对应年度预算,后两年规划指引对应年度预算。年度预算执行结束后,对后两年规划及时进行调整,再添加一个年度规划,形成新一轮中期财政规划。

中期财政规划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主要包括四部分内容:预测现行政策下财政收支,分析现行财政收支政策问题,制定财政收支政策改革方案,测算改革后财政收支情况。

《意见》称,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错综复杂,财政可持续发展面临较多挑战,财政收入增速下降,与支出刚性增长矛盾进一步加剧;现行支出政策考虑当前问题较多,支出结构固化僵化;地方政府性债务存在一定风险隐患;专项规划、区域规划与财政规划衔接不够,不利于预算统筹安排。

《意见》称,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由财政部门会同各部门研究编制三年滚动财政规划,对未来三年重大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分析预测,对规划期内一些重大改革、重要政策和重大项目,研究政策目标、运行机制和评价办法,通过逐年更新滚动管理,强化财政规划对年度预算的约束性,有利于通过深化改革解决上述问题,实现财政可持续发展,也有利于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

(曾福斌)

人社部将制定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昨日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了2014年社会保障工作及下一步工作安排,同时对社保费率、公务员工资上涨等热点问题回应。

人社部新闻发言人李忠表示,2014年社会保险基金总收入为39592亿元,同比增长12.3%;基金总支出为32977亿元,同比增长18.1%。下一步,人社部将深入推进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继续扩大各项社会保险覆盖面,完善不同群体参保政策;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包括制定出台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制定实施职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等。

李忠表示,2015年,人社部将在顶层设计框架下,重点围绕职工基础养老金全国统筹、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投资运营等方面,按照成熟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抓紧研究制定具体的改革实施方案。

(曾福斌)

证券发行过程中中介机构要核查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证监会发行部昨日发布关于与发行监管工作相关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问题的解答,要求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在开展证券发行业务的过程中,对其中的私募投资基金是否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昨日表示,《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对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有明确规定,私募投资基金投资运作应遵守相应规定。

监管问答称,从发行监管工作看,私募投资基金一般通过四种方式参与证券投资:一是企业首次公开发行前私募投资基金入股或受让股权;二是首发企业发行新股时,私募投资基金作为网下投资者参与新股询价申购;三是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权类证券(包括普通股、优先股、可转债等)时,私募投资基金由发行人董事会事先确定为投资者;四是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证券时,私募投资基金作为网下认购对象参与证券发行。

监管问答指出,对第一种和第三种方式,中介机构应对发行人股东中或事先确定的投资者中是否有私募投资基金、是否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进行核查,并分别在《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中对核查对象、核查方式、核查结果进行说明。

对第二种方式,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应在询价公告中披露网下投资者的相关备案要求,在初步询价结束后,网下申购日前进行核查,网下申购前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具体核查结果,在承销总结报告中说明;见证律师应在专项法律意见书中对投资者备案情况发表核查意见。

对第四种方式,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应在收到投资者报价后,向投资者发送缴款通知书前进行核查,在合规性报告书中详细记载有关情况。

(曾福斌)

央行:存款保险制度准备就绪

今年将推出合格境内个人投资者试点

证券时报记者 孙璐璐

昨日,央行副行长潘功胜在新闻发布会上透露,存款保险制度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工作已经完成,制度出台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已就绪。在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我国存款保险制度将会付诸实施。

潘功胜表示,在中国存款保险制度的设计上,制度的核心要素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是实行强制保险,即所有的存款类金融机构都必须加入存款保

险制度。

二是限额赔付,最高赔付额度设定为50万元。至于为何设置上限为50万元,潘功胜解释称,一方面是考虑到要为绝大多数存款人提供保障,保证绝大多数存款人的信心。据测算,这一限额能够为全国99.6%的存款人提供全额保护。另一方面,高标准限额旨在防范道德风险,这既包括存款机构的道德风险,又包括存款人的道德风险。

我们所设定的50万元最高限额,在已建立的存款保险制度的主

要经济体中,是比较高的。国际上存款保险制度限额的设置,相当于人均GDP的2-5倍,我们现在的限额设定相当于人均GDP的12倍多。”潘功胜说。

三是采用低费率,且起步阶段实行单一费率。潘功胜透露,我国的存款保险费率将是所有实行存款保险制度的国家中比较低的。此外,在制度开局阶段,我国将实行单一费率,即所有存款机构的费率相同。

不过,潘功胜强调,费率将很快过渡到差别费率,根据存款机构的

风险水平执行不同费率。

此外,存款保险基金运作方面,将会在资金的管理和运用上以安全性为首要原则来合理界定投资范围,并对存款保险制度赋予早期纠正和风险处置的一些职能。

存款保险制度是我国目前正在推进的一系列改革中非常基础的前置性改革项目。相信推出存款保险制度后,能够更好地保护存款人的利益,维护金融市场的稳定和公众对我国金融体系的信心。”潘功胜说。除了存款保险制度是央行今年

推动金融改革的主要任务之一,潘功胜还表示,将会加快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适时推出面向企业和个人大额存单,扩大金融机构负债产品和市场化定价范围;同时健全中央利率调控体系,增加中央银行利率调控的能力和宏观调控的有效性。

人民币汇率方面,央行今年将继续加大市场供求决定的力度,增加人民币汇率浮动弹性。潘功胜还透露,为稳步推进资本项目可兑换,央行今年将有序提高个人资本项下的交易可兑换程度,推出合格的境内个人投资者试点。

首发再融资审核反馈意见下月起公开发审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和发审委审核意见也将公开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中国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昨日表示,为进一步提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公司再融资审核工作的透明度,证监会将在审核过程中公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上市公司再融资审核过程中证监会提出的反馈意见和反馈意见回复内容。同时,将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和发审委审核意见一并向社会公开。

其实早在去年,中国证监会在推进发行审核工作市场化、法治化和规范化的同时,就不断提高审核工作的透明度,接受媒体和社会监督。张晓军介绍,为落实“以信息披露为中心”的新股发行体制改革要求,证监会陆续梳理公布了发行审核的常见问题解答,将预先披露时点进一步提前至申请受理时,在此前已向社会公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审核流程和审核进度基础上,将再融资审核流程和审核进度也向社会公开。

而本次证监会则决定将公开首次公开发行和再融资反馈意见及反馈意见回复,以及发审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和发审委审核意见向社会公开。

具体来看,再融资反馈意见具体公开方式是,自2015年2月1日起,对于新受理的企业再融资申请,在证监会办公厅受理处向发行人出具反馈意见后的当周五晚,在公开再融资审核工作流程及申请企业情况表的同时,在证监会网站发行部专区“再融资反馈意见”栏目公开再融资反馈意见,发行人的反馈

回复按临时公告要求披露后向证监会报送,具体披露要求将由沪深证券交易所通知上市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反馈意见具体公开方式是,对截至2015年2月1日首次公开发行申请企业审核状态为未出具反馈意见的企业,新出具的反馈意见在发行人落实反馈意见后、更新预先披露招股说明书时在证监会网站发行部专区“首次公开发行反馈意见”栏目公开,并督促

发行人在更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反馈意见回复中应当补充披露的内容和制作招股说明书更新内容对照表。反馈意见回复中不属于应当披露的解释说明可以不披露,涉及商业秘密的可以申请豁免。

同时,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和发审委审核意见具体公开方式是,自2015年2月1日起,对于首发、配股、增发、可转债等

适用普通程序的融资品种,在发审会召开当日,将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随会议表决结果一并向社会公开。每周五将本周发出的发审委审核意见在证监会网站发行部专区“发审委审核意见”栏目公开。对于发审会上和发审委审核意见中提出的要求发行人和中介机构补充披露的内容,发行人应在封卷时提交并在正式刊登招股说明书时予以披露。

适用普通程序的融资品种,在发审会召开当日,将委员在发审会上提出询问的主要问题随会议表决结果一并向社会公开。每周五将本周发出的发审委审核意见在证监会网站发行部专区“发审委审核意见”栏目公开。对于发审会上和发审委审核意见中提出的要求发行人和中介机构补充披露的内容,发行人应在封卷时提交并在正式刊登招股说明书时予以披露。

证监会去年对信披违法违规立案43起

证券时报记者 曾福斌

证监会新闻发言人张晓军昨日通报了证监会近期针对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的执法工作情况。

2014年以来,证监会对博元投资、成城股份、ST国恒、北大荒、皖江物流、中科云网、中银绒业等上市公司和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中磊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立案调查43起,已对天丰节能、贤成矿业、

南纺股份等16家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等5家中中介机构,171名上市公司董事、高管及其他责任人员作出行政处罚,21人被市场禁入。目前,已将成清波等21名涉嫌犯罪人员移送公安机关。

张晓军介绍,从去年案件查处情况来看,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呈现一些新变化、新特征。一些上市公司不披露担保、关联交易信息,伴随大

股东、实际控制人挪用公司资金及董事、高管背信损害公司利益,主观恶意明显。个别发行人、上市公司编造重大交易事实粉饰业绩,连续多年财务造假,近年来多次被立案查处,严重不诚信。出现了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与市场操纵、内幕交易等多种违法违规相互交织的情况,危害极大。

张晓军表示,证监会将进一步加大针对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打击力

度,按照稽查执法程序、证据标准和认定条件开展信息披露检查工作,符合立案条件的及时立案查处,涉嫌犯罪的移送公安机关,触发退市条件的严格退市。同时,证监会将探索和推动建立健全多元化投资者赔偿机制,不断加大民事追责力度。

张晓军提醒,发行人、上市公司及要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介机构要勤勉尽责,切莫触碰法律底线,否则将付出沉重的代价。

李嘉诚千亿港元收购 欲做英电信老大

证券时报记者 吕锦明

香港首富李嘉诚旗下的和记黄埔昨日盘前突然申请停牌,公司于中午发布公告称,经过几个星期的独家洽商,集团同意收购西班牙电讯(Telefonica)持有的英国电讯公司O2,意向价为现金92.5亿英镑(约合1076亿港元),和黄财务董事陆法兰昨日表示,这次是和黄在欧洲进行的有史以来最大型收购。

公司表示,此项收购需在和黄

旗下3英国与O2的合并业务累积现金流达到协定水平后,再额外支付总额最高10亿英镑的递延利润分成。另外,交易仍有待O2方面作尽职审查达到满意水平、条款达成协议及签署最终协议以及获相关企业及监管机构批准才可落实。

分析人士指出,O2在英国是第二大移动通信运营商。此前,和黄已持有英国第四大电讯商3英国的股权,若本次成功收购O2,就可成为英国客户群最大移动通信商。

受此消息提振,和黄昨日午后复牌,股价一度上升近4%高见102.3港元,收盘报101.2港元。

陆法兰表示,此项交易对和黄盈利及现金流有很大增值空间,相关的协同效益净现值介乎30亿至40亿英镑。另外,签订递延利润分成机制将有助于和黄降低交易风险。他强调,项目仍未达成最终协议,预期欧盟委员会将会就市场竞争进行审议,因此预期交易不会于英国客户群最大移动通信商。

购交易资金将主要来自银行融资,预期达60亿英镑,同时公司不排除将邀请其他财团伙伴加入。

消息人士表示,和黄正在与私募股权投资公司等进行磋商,计划在此项收购交易中释放出少量股权,估计不会超过30%。

实际上,自李嘉诚于1月9日宣布“世纪大重组”计划后,有关李氏帝国何去何从的猜测便此起彼伏,但这丝毫不影响“超人”积极布局海外。

1月汇丰PMI初值升至49.8%好于预期

证券时报记者 许岩

1月汇丰采购经理人指数(PMI)初值回升至49.8%,不仅好于预期,也高于上月终值49.6%。这是该数据自2014年10月之后首次回升,但仍低于荣枯线50,表明制造业依然处于萎缩区间。

对此,汇丰大中华区首席经济学家屈宏斌认为,中国1月制造业PMI初值数据表现好于预期,表明内需有一定程度的改善,并且外需依然坚挺;不过就业市场依然

疲弱,物价也有进一步的下跌。

国泰君安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林采宜表示,从数据上看,上个月的PMI已经有所回暖,整个经济增速的收缩趋势已经基本保持平稳。目前其他的宏观数据也可以印证这点。”林采宜还预计,PMI指数将继续延续回暖趋势,此后将在低位增长区间间进行调整和巩固。

数据显示,1月制造业产出和新订单指数均有所好转,两者重回荣枯线上方,其中产出指数升至3个月高位。与此同时,通缩压力加

剧。投入和产出价格指数双双下滑且已连续6个月位于萎缩区间,其中投入价格指数降至39.9,创下2009年3月以来最低。此外,就业指数略有下降,新出口订单下滑但仍稳于50上方。

中金公司发表研报称,汇丰PMI仍处于收缩区间,但收缩幅度放缓,印证经济呈趋稳迹象。其中以新订单和生产指数为代表的生产和生产重回50上方,是积极变化。价格指数低迷,但由于出厂价格指数降幅明显小于购进价格指数,利润

可能将趋稳。

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截至去年底,我国PPI已连续34个月下降,CPI创5年来新低。屈宏斌认为,有鉴于此,未来需要有更多的货币和财政宽松政策来提振经济。

其实,货币政策宽松力度最近有所加码。在时隔约一年后,央行周四公开市场意外打破近两个月空窗期的平静,重启了逆回购操作。此外央行还在周三晚间表示,近日到期的2695亿元MLF续作,同时新增500亿元,利率与去年10月份操作相同。

去年央企净利润增6.9%至6269亿

国资委昨日公布的统计数据 displays,2014年度中央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5.1万亿元,同比增长3.8%;累计上交税费总额2.1万亿元,同比增长4.4%;累计实现利润总额1.4万亿元,同比增长4.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269.2亿元,同比增长6.9%。

(许岩)

2014年度上海金融创新奖揭晓

2014年度上海金融创新奖揭晓,共60个创新项目获得各等级奖项。其中,“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沪港通)”项目获特等奖。

上海金融创新奖自2010年设立以来,已连续评选了5届。本届评选得到了各方关注,除金融市场和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外,互联网金融、私募股权、风险投资、第三方支付等企业都积极参与。

下一步,上海市将以自贸区金融改革创新为引领,加强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与自贸区建设联动发展,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转型发展能力,推动国际金融中心建设迈上新台阶。

(杨丽花)